

## ●漫游湘西南

## 法相岩的石刻

黄三畅

法相岩在武冈城南五里许,嶙峋的石山下共有互相连通的八个岩洞,八个岩洞各有名称。这里不说岩洞内的奇异景致,只说洞外的摩崖石刻。摩崖石刻主要在石山南侧的悬崖上,崖高5-6米,长100余米,略有缺处。

从西头说起。芙蓉洞口左首有《金刚经》两条偈语的石刻。是南宋宁宗时武冈军幕僚吴中于开禧三年丁卯(1207)夏至日所题,共八句四十字,由武冈军知军钱端恕命匠工镌刻上去的。

若以色见我,以音声求我。是人行邪道,不能见如来。

一切有为法,如梦幻泡影。如露亦如电,应作如是观。

每个字约30厘米见方,篆中带隶,银钩铁画,自成一家。旧时法相岩畔可不像现在这样车来人往,那时很偏僻,据说过往的人如果胆怯,只要念读那八句偈语,胆气就会壮大起来。

芙蓉洞右边是另一些摩崖石刻,其中有六个“怪”字“忝列”其中。那是上世纪40年代的产物。当时还是土匪的陈光中来法相岩洞内看了,无限惊异地吟出六字诗:“怪怪怪,怪怪怪!”他手下的溜须拍马者就上人在崖上刻了六个“怪”。每三个字分成一组,斜横在石壁上。从书法上来说,六个“怪”字是值得留下来的。都是篆体,笔画瘦劲,格调清

俊,同一之中有变化。

由于明代岷藩在武冈繁衍承继了十四代两百多年,武冈成了湘西一方的政治经济中心,因而来法相岩游宴的更多。游宴之后,往往还吟诗抒怀,并把诗镌刻在崖壁上。迎阳洞左右两侧,大大小小的诗刻近二十方。其中不乏佳作。左侧一方是这样的。先是小序:“皇明万历己卯(1579年)夏五月,余转蜀之别驾,仙人刘朴轩、微君张松野饯此漫赋。”诗是:“几回梦不到蓬壶,万里风尘辍去途。古洞便轩终日住,浮名看破总虚无。”落款是“浔阳缙泉朱世熙”。后面是两首和诗。第一首:“扫庐焚香坐桥壑,由来尘鞅总迷途。天台仙范重相约,欲觅还册事有无。”落款是“郡人刘文箕”。第二首:“岱舆形胜拥方壑,花萼岩节即坦途。身世欲求闲处看,白云一半肯分无。”落款是“郡人张继志”。

洞右侧有一方很大的镌刻,正方形,边长是两米的样子。分成两截,上半截所刻内容是“劝世文”:“思惟众苦,觉悟无常。断绝恶缘,口除妄念……日用勤劳,口竟虚幻。遇境即求,要口念起……”估计石壁原先是不很平的,大体整平之后,凹下去的地方干脆就凿成方壑,再补进石楔,使之与其他地方一样平。这种石楔有好些个,后来脱落了,此外矩形方

块左侧的边沿也剥落了;因此缺了一些字,落款也只剩下“敬镌”,“敬镌”者是谁,知道了。字是篆体兼魏碑,每个字25厘米大小。下一部分是草书,密密麻麻一大版,叙述隆庆辛未(1571年)到法相岩游览的所见所感。

这一方石刻的下面是一方小石刻,刻着两首诗:“谁信人间有洞天,宝方真是不虚传。龙蟠怪石昂头角,蝠饮灵泉养甘年。”“六月芙蓉生玉笋,三冬花乳长金莲。归来却忆桃源景,因为题诗壁上联。”

题记的内容是,明嘉靖三年(1524)甲申孟夏的一天,皇明岷藩雪峰(第五世岷靖王朱彦汰,雪峰是他的号)来到法相岩游赏,有感而题诗。他自己还在诗后作了注释,说“龙蟠怪石”“蝠饮灵泉”“玉笋”“金莲”都是岩洞中的景观。

东头花乳洞左首的石柱上,有“碧玉簪”三个大字的题刻。旁边还有“四明楼钥书,郡守姜桐立”的题记,“笔力清劲”。楼钥是南宋孝宗到宁宗时的一代名臣。据清代文献学家邓显鹤先生考证,楼钥来武冈,是因了同乡姜桐。

花乳洞内外的诗刻和题刻就更多了,我粗略数了一下,竟有三十多幅,一般长70厘米,高50厘米,也大都是明清的。洞右侧又有岷藩雪峰一幅:右首一行是

“岷藩雪峰题法相岩”;诗是七律,颈联为“百年老竹抽新笋,万古乔木挺劲茎”;落款是“正德庚辰秋之吉”。正德庚辰是1520年,先于迎阳洞边那一幅。这一幅还作了很好的装饰:四围框了花边;上端刻了倒V形,像是把一块匾用索子挂在钉子上;无形的钉子下面还刻着花结,类似现今的中国结,中国结下面还吊着坠子。不愧是王家的制作。

洞左侧有一幅是这样的。右首一行是“松竹友人题”;颌联和颈联是,“黄花翠竹堪人喜,明月清风畅我怀。胜地应望佳客聚,仙关不为俗人开”;落款是“城东黄如梅嘉靖丁酉秋之吉”。再左侧一幅是这样的。先是小序:“光绪元年十一月,携柳子厚学博、王理琴茂才、金雨郊少尉游法相岩,醉后题壁。”中间是一首七律,首联和颌联是,“探幽结伴洞天中,石瘦峰危万木葱。独向荆榛寻古碣,断碑犹剩夕阳红”。落款是“都梁牧荆州少卿陈国仲”。

法相岩石山的上面,不少的危石上都有诗刻。有一尊鹤立鸡群的危石,刻有“天柱”二字,字大如斗,遒劲刚毅,沉稳而不失俊逸,字之气与石之势相辅相成。“天柱”的右边题刻“明职方郎宾州蒙大赉书”。蒙大赉嘉靖四十一年(1562)被贬为武冈同知(副州守),他谒危石,题“天柱”,应是仍要做大明的擎天柱。他来武冈后,创办学校,修建河堤,深得民心,算是一尊天柱吧,——至于大厦将倾,则独木岂能支撑?而今“天柱”上面缠了很多红布,下面常有香烛燃照,那是人们把蒙大赉当成神灵敬奉了。

## ●故土珍藏

## 武冈米花

刘绍雄

米花,是我们湘西南武冈人过年必吃的传统食品,是用糯米蒸熟,在竹圈里团圆,并撒上米花红,待晒干后用油炸成海碗大小的圆形制品。它表面艳红像粒粒红宝石拼成的宝石花,底部却雪白如珍珠,红白相间分外好看。吃起来,油香酥脆,落口销融,真是色香味俱佳。

家乡人在大年三十晚上开锅油炸米花,席上的肉丸子里伴有米花,吃的米饭里撒了殷红的米花,饭后的红茶里泡着米花,撤了酒席,把桌面抹得干干净净,摆上的除了瓜子、桔子、纸包糖和红姜老蒜外,还是团团圆圆的大红米花,且放在中心位置,十几个米花层层相叠,垒得像花塔一般,格外招人口谗。这是款待拜年客的。拜溜年的街坊邻居、同事伙计,三两个或七八个伙计,一进门就齐着喊:拜年,拜年,恭喜发财!主人就散烟散糖,同时端出米花,嘴里连说:“吃米花,吃米花。”客人有吃的也有不吃的,不吃的忙说:“我屋里有的。”吃的说一句:“尝尝你家的米花香不香。”就掰一小块丢进嘴里,连声道:“好香好香!”

“初一崽,初二郎。”初二起,回娘家的,把岳母娘、

姑舅伯叔表亲戚拜年的,必用四棱筛装上十几个好米花,另外拿几个桔子,两包白糖,两瓶好酒,一块刀条肉,一家子热热闹闹地出门去拜年。在亲戚家住上一日两日,临走,对方打发的也是米花、桔子、糖和肉。真是红红的、圆圆的提了去,又圆圆的、红红的提了来,一路上红红火火,满街满巷都是红脸红袄提红米花的人!

记得十多年前的一个春节,我去姨娘家拜年。见她家吃的是红薯米饭,无油吃的红锅子萝卜。那年头,“资本主义尾巴”被割去,山区只适宜种一季稻,上面却强制推行种双季稻,结果粮食减产,莫说做米花,就是吃饭也吃不饱啊。

去年,我又回姨娘家过年,这回可大不一样了。她家四亩多田,收获粮食5000多斤,喂了3头猪,养了20多只鸡,姨娘闲时做爆竹加工生意,每月收入稳定。去年,她家新建了一幢四排三间二层红砖瓦屋,屋里单车、缝纫机、彩色电视机一扎齐。她家烤了三缸米酒,做了上百斤米花,姨夫姨娘还笑着说:“专为你一家织了两个大竹筛,把你家装米花回去吧。”

啊,这沉甸甸的米花情,我哪能提得动!

## ●民间文化

## 小阳春

杨盛科

苗谚说:“十月有个小阳春。”城步民间在完成秋收冬种这“大阳春”后,冬天的脚步已经临近,农妇们背上竹篓,手持柴刀,带上猎狗,相邀进山采集“小阳春”,与山中的动物们争抢大自然馈赠给人与兽的大“红包”。经过多年来的退耕还林与封山育林,山中五花八门的“小阳春”逐年增多;“小阳春”的季节性强,前后只有15天左右,农妇们要抢季节进山抓收入丰富自己的钱包,靠山吃山的野兽们也要抓紧储备过冬的口粮。

大山里最勤快的是山鼠,人们还未进山之前它就打扫好洞穴,山中的野板栗、锥栗成熟后刚掉下地它就捷足先登,见一粒捡一粒搬回鼠穴,填满粮仓。松鼠们不用下地,凭熟练的攀爬技巧在板栗或锥栗树上见一粒摘一粒,藏进树洞。野猪们则在山林中“打游击”,凭灵敏的嗅觉发现一粒吃一粒,填进肚子以利快速长膘过冬。有时人与兽狭路相逢,双方相遇时不是以勇者为胜,而是十分小心地观察对方的阵容:若碰上野猪群,农妇们不敢惹它们,只好牵着猎狗消然而退,主动让出地盘;若是碰到单个的小野猪觅食,农妇们便齐声呐喊,猎狗狂吠,猛冲过去抢占阵地,单个小野猪被对方的阵势吓得落荒而逃。有些农妇手持锄头牵着猎狗进山专门

挖鼠洞,掘地三尺挖一处鼠洞可“抢夺”5公斤左右现成的板栗或锥栗,迫使山鼠背井离乡弃洞而逃。在猎狗的配合下,人们一天只需成功地挖掘3-4个鼠洞,就能满载而归,比爬山捡板栗来钱快。

野板栗、锥栗(俗称角栗)虽然颗粒小,但含淀粉高,口感极佳,是苗家人打油茶的上等原料,市场需求量大。农妇们瞄准城里人的油茶碗才进山与野兽们争抢自然资源。眼明手快者若运气好一天可捡锥栗20公斤左右,价值上百元。捡完野板栗、锥栗就抓紧时机灌灌木林中采集榛子,一天可采集30公斤左右,再化2天时间加工成榛子豆腐出售,价值上300元。有些农妇采集野生猕猴桃、山核桃、山葡萄、金樱子等,这些原生态的“野货”虽然其貌不扬,但味道纯正,比人工栽培的产品销售得快。会爬树的农妇将采集松、杉、漆树种籽列入“小阳春”活动的范围,有的用于自己来年春天育苗出售,有的干脆出售种子。采集活动结束后,农妇们拉起自家男人当助手上山挖蕨根加工蕨根淀粉,每公斤干淀粉市场价30元左右,产品供不应求。1个劳动日平均可挖回50公斤蕨根,可加工成5公斤干蕨淀粉,虽然很辛苦,但劳动价值高。有些勤劳的农妇,在1个多月的时间里可“抢”回2000多元大自然馈赠的“红包”。

苗家姑娘

马剑敏 摄

## ●岁月回眸

## 李熙过往(外一篇)

薛健

李熙,原称:李西。我是在李西中学读完初中的。

那时上学都是走读,而我总是第一个到校,并非赶早自习,而是去扫教室,抹桌椅,叫“做好人好事”。“好人好事”做多了,你就可能受表扬、被重视,由此减轻因成份不好所带来的自卑和苦恼。而我每次进教室先见到的是班主任陈老师。她,个高、白皙、好看,是教语文的,温文尔雅且落落大方,身上有一种与众不同的气质。同学喜欢她,她也很愿意跟我们亲近。可惜,我们还没毕业,她就调走了。据说被调到一个更偏远的中学,其因似有疑惑而众说纷纭。直至二十年后我到了省城工作,多方打听才找到她的住所。当我饶有兴味地说起过往的事情,她却表情漠然,反应平静,像是把我当成生疏的客人,神情颇淡定,怎么会这样?

初中那两年,我随父亲在供销社食堂搭伙,每餐仅一碗饭菜。可能是男孩子青春期,老是觉得吃不饱,却身无分文,又没零

食吃,怎么办?也只能忍着呗,饿了便多喝水。有次,实在忍不住了,趁食堂门没锁,偷了几个生红薯吃了,结果肚子痛了一晚,不停跑厕所。尽管每餐饭菜不够吃,但见到单位养的那条大黄狗来了,我便挑些饭菜给它吃。渐渐地,大黄狗跟我亲昵起来。我只要端着饭碗蹲在地上,它就蜷伏在我身旁,蹭我的小腿,舔我的脚趾,特别的黏人。而每次放学回来,我还没踏进单位院子,它就从老远向我扑来,撒欢儿跟着我,样子老高兴了。有天,放学回来,单位门前聚集很多人,一个个神色凝重、情绪低落,一种不祥之感袭上心头。大黄狗被哪个丧尽天良的家伙砍了一刀,鲜血淋漓地躺在地上,真是苟延残喘的样子,惨不忍睹!幸好,大黄狗命大,没死,却只能拖着受伤的后腿步履蹒跚,举步维艰,且日趋消瘦和苍老,真叫人难过和心疼!最终,它还是走了,没等到我毕业,甚至没等我放学回来,竟孤独地走了,真格的没了。

武阳情愫

50年前,我被寄养在武阳公社肖家大队一农户家。主人姓谢,憨实木讷,为人温厚,主妇则热情善良、待人如亲。乡人称她“泥巴嫂嫂”,我叫她“娘娘”。娘娘养有一子,却待我视如己出,好东西总会留给我,挨骂受罚的总是满哥。那时,虽然生活清苦,邻里间仿佛有种默契:凡炒了鸡鸭鱼肉之类的好菜彼此会互送一小碗。于是,感觉总有“好菜”吃似的,而好菜里的精华一般被我享用,满哥呢只能吃点“糟粕”,娘娘却用我们吃剩的菜碗去盛饭吃。

我开始咿呀学语,也是在肖家大队小学。学校离娘娘家不算远,却并不好走,尤其是遇到雨雪天,举步维艰。娘娘便一早做好准备:在我的胶鞋上系些稻草,路上防滑;在括好炭火的木匣子里置几个红薯,充当午餐。她并一再嘱咐我:“小心,莫绊跤咯。”虽话语朴实,却字字暖心。

小学只读了两年,我就转学

走了,直至进了绥宁二中念高中时,才见到娘娘。一见面,她紧攥着我的手嘘寒问暖,亲切如故。满哥亦在二中读书。他仅高我一届,力气却大我许多,所以每期学校布置的砍柴任务都是满哥帮我完成的。

不仅如此,我还常去娘娘家蹭饭吃呢。每闻到那餐桌上香喷喷的饭菜,真的是好幸福好幸福!殊不知,那时学校的伙食哪是人吃的,换现在,恐怕猪都难以咽下。别说鲜有鱼肉可食,就连小菜也弄得跟糟糠似的,入口想吐。偶尔遇上吃肉了,还得“抓阉”。开席前,先将菜盆中的猪肉均匀地夹到每个饭钵里,然后将已然做好的十个纸团撒在餐桌上,每人选一个,对号取饭。那顿饭吃得,既有仪式感,也韵味十足。而享用这顿“大餐”之后,又将是漫长的等待和期盼。

武阳,还是一片神奇之地。当年日本鬼子怎么也攻不下它,据说是二中后面的马鞍山起到得天独厚的作用。易守难攻的马鞍山,像是天然屏障、坚固长城,守护着武阳百姓,捍卫了国之疆域,功不可没!武阳,也是一个幸福之乡。这幸福不仅是物质上所带来的享受和刺激,更是内心里所充盈的愉悦和满足。从他们欣然的笑谈里或闲适的心境中,你会感受到一种不一样的幸福。